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更正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持有公司股份225,553,206股，占公司总股本的23.40%。

● 本次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后，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累计质押股份数量143,80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63.75%，占公司总股本的14.92%。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4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和《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发布了《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19-063）。因工作人员疏忽，未按上海证券交易所于2019年10月25日下发的《上市公司股份质押（冻结、解质、解冻）公告》格式指引编制，现将公告内容更正如下：

一、本次部分股份解除质押的情况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2月23日收到控股股东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鹏盛”）通知，上海鹏盛部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提前购回，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股东名称	上海鹏盛科技实业有限公司
本次解质股份	27,481,000 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18%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2.85%
解质时间	2019年12月20日
持股数量	225,553,206股
持股比例	23.40%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	143,800,000股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63.75%
剩余被质押股份数量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14.92%

公司控股股东上海鹏盛暂无将本次提前购回的股份用于后续质押的计划，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质押情况后续如有变动，公司将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二、上海鹏盛本次解质后的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日，上海鹏盛直接持有公司股份 225,553,206 股，占公司总股本的 23.40%。本次解押后，上海鹏盛累计质押公司股份合计 143,800,000 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 63.75%，占公司总股本的 14.92%。

除公告格式更正外，其他内容保持不变。公司对由此给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吉林华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2月24日